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6-028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以本次本金最高担保额人民币42.6亿元计算，公司累计为子公司担保(含反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19.67亿元(美元合同汇率按照2026年4月9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权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美元对6.8649元人民币计算，不含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对同一债务提供的复合担保只计算一次。下同)，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7.41%。

其中，公司累计为全资子公司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创泰")提供担保合同金额为105.37亿元。

2、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风险。

一、 审议情况概述

（一）担保审议情况概述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0日、4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合并范围内主体为联合创泰、宁国聚隆减速器有限公司、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新联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聚隆景润科技有限公司等全资子公司新增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62.4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其中，为联合创泰提供新增不超过人民币143.36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含反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担保、连带担保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对被担保对象(含上述被担保对象的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

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4月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公司前期向无锡市欣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欣珩”）、无锡市欣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欣联”）出具了《承诺担保函》（上述由公司出具的《承诺担保函》以下称为“《原承诺担保函》”），同意为联合创泰在主合同项下产生的支付义务承担合计最高债权金额1.9334亿美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近日,公司收到无锡欣珩、无锡欣联向公司出具的《承诺担保函终止通知书》,同意解除公司前次依据《原承诺担保函》为联合创泰提供的最高债权金额合计1.9334亿美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近日，基于业务需要，公司向无锡欣珩、无锡欣联及无锡市欣旸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欣旸”）出具了《承诺担保函》（以下称为“《新承诺担保函》”）。依据《新承诺担保函》，公司同意为联合创泰在相应主合同项下产生的支付义务承担最高债权金额人民币42.6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范围之内。

三、《新承诺担保函》主要内容

1、接受人：无锡欣珩、无锡欣联、无锡欣旸

被担保人：联合创泰

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货款本金、逾期付款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等)。

4、保证最高额度：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人民币42.6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5、保证期间：债务到期后两年，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期履行的，则保证人保证期间自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以本次本金最高担保额人民币42.6亿元计算，公司累计为子公司担保(含反担保)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19.67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7.41%。

其中，公司累计为全资子公司联合创泰提供担保合同金额为105.37亿元。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

1、公司收到的《承诺担保函终止通知书》；

2、公司出具的《承诺担保函》。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